

2024 年华南师范大学各招生类型录取原则

普通类（历史类、物理类）专业录取原则：普通类（文科类或历史类、理科类或物理类）专业分档时，根据各省（区、市）投档规则出档后，实行“分数优先，遵循志愿”的录取原则，**不设置专业志愿级差，根据考生投档总分从高分到低分（相同分数的按排位先后）排序进行专业录取。**

公费定向培养粤东粤西粤北地区中小学教师计划录取原则：本校公费定向培养粤东粤西粤北地区中小学教师试点专项计划实行“分数优先，遵循志愿”的原则，**不设置专业志愿级差，根据考生投档总分从高分到低分（相同分数的按排位先后）排序进行专业录取。**

体育类专业录取原则：根据各省（区、市）投档规则出档后，体育类专业分专业录取时，以投档总分按“分数优先，遵循志愿”的原则录取，**投档总分相同的按高考文化成绩（排位）录取。**

美术类与设计类专业录取原则：根据各省（区、市）投档规则出档后，美术与设计类专业分专业录取时，**广东省计划以投档总分按“分数优先，遵循志愿”的原则录取；外省计划按术科统考成绩从高到低录取，术科统考成绩相同的，按高考文化成绩（排位）录取。**

音乐类、舞蹈类专业录取原则：根据各省（区、市）投档规则出档后，音乐类、舞蹈类专业分专业录取时，**广东省计划以投档总分按“分数优先，遵循志愿”的原则录取；其它外省计划按术科统考成绩从高到低录取，术科统考成绩相同的，按高考文化成绩（排位）录取。**

温馨提示：考生可结合我校各专业近几年的最低投档排位，优先把自己喜欢的专业填在前面，六个专业适当拉开梯度，加大在自己所填报的六个专业中录取的机会。

关于调剂：考生所填的专业志愿都未被录取时，

- ①若考生服从专业调剂，按考生投档总分从高到低调剂录取到同批次同科类（同组别）招生计划有空额且符合相关专业录取要求的专业录取；**
- ②若考生不服从调剂的，作退档处理。**
- ③考生在平行志愿批次填报我校志愿服从调剂，若体检符合我校录取要求，在提档后不退档。**

温馨提醒：按照高考投档机制，平行志愿批次每个考生在一个批次只有一次投档机会，平行志愿填报批次建议考生填报专业服从调剂。否则如果考生填报的六个专业志愿都未被录取时，不服从调剂的考生有可能被作退档处理，这样就很可能滑到下一录取批次。